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陳蓉樺

電話：05-3620123分機8412

傳真：05-3620521

電子信箱：cjh725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幼字第111025871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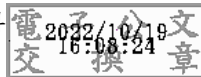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00000A_111025871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教師證書核發辦法」第
二條附件一及其修正對照表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1年10月17日臺教師(四)字第1112604513A號
函辦理（本府111年10月4日府教幼字第1110246068號函諒
達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本縣各鄉鎮市立幼兒園、本縣各私立
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



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

111/10/19

1110004850